

# 质 疑 答 复 函

质疑供应商：内蒙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师大东路

## 一、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2026年牛口蹄疫等动物疫苗采购

质疑项目的编号：GXZC2026-G1-001018-GSZX

包号：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

采购人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质疑事项：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收到质疑函时间：2026年6月8日上午8:30

## 二、质疑事项及答复内容

质疑供应商于2026年6月8日提交的关于2026年牛口蹄疫等动物疫苗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6-G1-001018-GSZX）的质疑函已收悉。我公司已将质疑事项报告采购人，采购人及我公司对质疑事项进行了核查。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质疑供应商不认可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 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质疑供应商认为自己的评审总得分过低。

质疑答复：经核查，本项目的评审专家，依法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在“政采云”系统上进行独立评审。对照采购文件中的量化评审因素（如研发能力、过往业绩等）逐项评审，未发现错评、漏评。未发现评审

过程中存在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等情形，最后推荐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经采购人确认后，成为中标人，评审过程符合法律规定。

质疑供应商仅从其自身研发能力、过往业绩、服务等进行主观臆测和推断，认为其应当获得本次采购项目高分。没有事实依据，质疑不成立。

### 三、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1. 请求查看本项目全部评标打分明细表、专家评审底稿、各投标人报价、商务、技术部分具体得分明细。

2. 请求核查本项目评审打分合规性、评审专家履职公正性，对不合理分项扣分作出书面说明。

3. 请求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 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评标。

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答复：

1. 我公司已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九条之规定，公示中标单位的评审得分，“政采云”系统内告知未中标单位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本项目的“评标打分明细表、各投标人报价、商务、技术部分具体得分明细”，不属于法定必须告知的内容。依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六条规定，“专家评审底稿”属于评标情况，有关人员对此负有保密责任，不能公开。

2. 经核查，评标委员会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及采购文件规定进行评审，未发现本质疑请求所述情形。

3. 本次采购评审过程，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六十四条规定的应当废标的情形，不符合废标的法定条件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四条规定的应当重新评审情形，不符合启动重新评审的法定条件。

综上所述，对于质疑供应商的质疑请求，不予接受。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七条之规定，如质疑供应商对本答复内容不满意，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起投诉。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6年6月11日



#### 法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58号）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